

固原市原州区综合执法局

原州区综合执法局 2023 年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和区委依法治区办业务指导下，固原市原州区综合执法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及习近平法治思想，狠抓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根据《原州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 2023 年工作要点》（原法发[2023]1 号）文件精神认真开展各项工作。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做法和取得的成效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组织局机关和下属各队（室）开展多形式分层次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利用周一集中学法、会前学法、讲法治课等方式，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全局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氛围和法治环境。并为干部职工订购《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等读本进行自学。

（二）强化队伍建设，提高执法人员法律素养

1. 严格实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亮证执法制度。全体干部参

加行政执法资格考试，目前有 60 人取得执法证并均已换发新证，局机关 3 人，城市管理监察大队 50 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4 人，土地房屋征收办 3 人。

2. 推行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落实包容审慎监管理念，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的需要，制定《固原市原州区综合执法局实施包容免罚清单（试行）》，坚持轻微不罚或首违免罚，最大限度地维护案件的公平，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为经营者营造公平公正的营商环境。2023 年办理网上信访 26 件，执法案卷 39 件。接到群众投诉立即进行处置，用服务手段解决问题，网上信访案件较上年有所减少。

3. 加强执法人员法治学习教育。一是年初制定普法学习安排，通过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知识。结合工作实际，组织领导干部普法考试 2 次，参加网络学习考试 114 人次，使每个执法人员都能熟练掌握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知识。二是聘请资深律师为法律顾问，并多次对执法人员开展行政执法培训。每年组织一次法律知识考试，切实提高了执法人员依法办事、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和 service 社会的能力。

4. 配齐行政执法装备。为执法人员配备执法执勤用车和装备，配备执法记录仪 70 部，强化执法人员对执法记录仪的使用培训，做到“上岗必携带，执法必使用”，有效防范和减少了执

法不文明、不规范行为，促进了执法人员良好办案习惯的养成，有效改善了城管与群众的关系、减少了群众投诉举报，有效维护和保障了城管人员的执法权益。

（三）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1.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强化事前、事中、事后公示公开，依托原州区政务服务网公开行政处罚事项的执法依据、执法程序、救济途径和行政处罚信息。同时规范执法过程中的执法证件、执法内容、执法文书告知出示等流程，2023年网上公示行政处罚案件39件。

2. **严格执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落实重大疑难案件集体讨论制度，对于重大疑难或拟处罚数额较大的行政处罚案件进行集体讨论，今年，召开案审委员会集体讨论重大案件15件，确保案件质量和自由裁量权的正确行使，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配备专职法制审核人员2名进行法制审核，将一般程序的行政处罚案件全部纳入法制审核范围。

3. **推进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执法人员全部配备执法记录仪，在执法的过程中全流程记录和归档留痕。规范文字记录，完善执法案卷的制作、归档、保存和查阅程序，依法规范行使行政执法权，杜绝粗暴执法和选择性执法，确保执法公信力。

（四）推行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数字化建设

一是建设综合执法大数据平台“互联网+监管”，对城市日常监管覆盖率基本达到百分之百，定期开展行政检查，公示行政

检查信息。**二是**依法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更新抽查事项清单、行政执法人员库、企业和个体户名录库，制定并实施抽查计划，在日常行政检查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为经营者营造良好的营商发展环境。**三是**积极推进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工作，更新调整本单位行政许可清单，完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四是**积极处理“原州区一线处置平台”分配的工作，确定人员分工、厘清权责清单，积极协调解决网格员提交的处理事项。

(五) 做好督查整改和自查自纠工作。**一是**积极落实督查整改要求。2023年我局接受中央、自治区等各级部门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督查，按照督查问题制定整改计划并组织积极整改，形成整改报告。**二是**开展行政执法工作自查自纠工作，定期开展案卷评查工作，审查案件的合法性和自由裁量的适当性，对不符合程序的执法案卷及时更正，确保执法行为合法公正，深入推进行政执法工作。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 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是将法治建设与中心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每季度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及时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有关问题。全面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和重大事项决策制度，进一步加强行政应诉工作。**二是**开展了党政负责人讲法治课2次，干部职工专题研讨交流发言2次，带头领学习近

平法治思想，结合综合执法工作实际，围绕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三是**聚焦领导干部“关键少数”，积极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加强对领导干部的法治培训和教育，提高领导干部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养，发挥领导干部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引领和表率作用。制定学法清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 30 余次。

（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一是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坚持对重大行政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确保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同时，建立健全专家咨询、社会公示等制度，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并形成会议纪要，确保决策过程的公开透明，提高行政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坚持党组会会议研究解决，组织召开党组会研究讨论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二是**切实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利用 4.15 国家安全教育日、6.26 国际禁毒日、12.4 国家宪法日等关键节点，结合线下和局微信公众号等线上载体，组织开展形式多样、载体丰富、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宣传活动。围绕民法典、宪法宣传等主题开展法治专题讲座 4 场次，集中宣传 6 场次，发放资料 2000 余份，受教育群众达 3000 余人次，努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三是**强化精细化执法，建立健全《固原市原州区综合执法局行政强制制度》《固原市原州区综合执法局实施包容免罚清单（试行）》等制度，印发《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实用手册》200 余册，进一步规范执法办案流程，坚持处

罚与教育相结合，依法规范行使行政处罚权、行政强制权，杜绝粗暴执法和选择性执法，确保执法公信力。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问题

（一）跨部门跨领域和规划领域违法案件处理难度大。一是自然资源局移交关于企业涉嫌破坏草原的3起案件，涉案区域广，取证难度大，我局在自然资源领域力量薄弱，缺乏专业技术，专业性强、执法难度大。跨领域执法缺少协同机制，信息共享共用、联合执法缺少统筹。二是发现临建违法建筑后，主动拆除较少，大部分都要强制拆除，拆除过程中群众抵触情绪大，拆除存在难度。

（二）城市治理与市民期待还有差距。现阶段城市经济发展乏力，难以保障所有居民工作稳定，灵活就业人群多选择从事打零工、自主创业，多进行地摊零售、餐饮小吃等投资少、见效快的行业，但由于缺乏法律意识，部分商业门店造成噪音、油烟污染，摆摊占道阻塞交通，影响居民生活，管理难度大。

（三）工作任务日益繁重，执法水平业务能力有待提升。我局所涉职责包括城市环境综合治理、市容秩序、住建领域执法、扬尘治理、市政环卫设施维护、自然资源领域执法等群众生活的方方面面。我局现有权力清单事项102项，综合行政执法已逐渐成为城市管理领域的新趋势和新常态，随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内容逐步扩大，综合执法的维度和广度覆盖的特点日益凸显，综合执法的任务日益繁重，管理及执法力量逐渐分散，人员明显不足。

一是基层行政执法人员持证率不高，现有执法人员缺乏系统化、专业化的理论素养提升和专项法治学习，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法律业务能力和行政执法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城管执法程序有待进一步规范，存在执法人员法律素质不高、执法程序不完善、执法资料不健全、台账不完整、卷宗不规范等问题。

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坚持“强转树”，建立高效城管执法队伍。持续加强干部作风建设，落实“721”工作法，变被动执法为主动服务，变末端执法为源头治理，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灵活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非强制行政手段，杜绝粗暴执法，提高执法队伍建设。

（二）持续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加强法律法规及业务知识的专题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法律法规知识，查找不足及时改进。并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完善相关程序性制度，加强依法执法、规范执法、文明执法的监管，推行温情执法，人性化执法，切实把群众满意度作为工作的衡量标准，推进行政执法工作迈上新台阶。

（三）标本兼治，探索建立长效机制。在治标上，要集中力量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以街为市、占道经营等问题，以主街大道、城市广场为重点，开展市容环境集中整治行动，对乱搭乱建、占道经营、乱停乱放等顽症要出重拳、出实招进行整治。在治本上，

